

第一次的朝圣

圣施礼华教导我们在五月份去敬礼荣福童贞女，并更深切地热爱她的方法。

2010年5月22日

本文摘自John Coverdale所著的
Uncommon Faith, Scepter, 2002,
第 177-178页

* * * * *

在1935年，施礼华已将敬礼荣福童贞女规划入主业会成员的生活计划中。

它包括每天诵唸玫瑰经和三钟经，以及其他对圣母的敬礼。他觉得不论怎样，在五月，教会传统奉献给圣母的月份中，需要有些更具体的敬礼来活现对她的孝爱；他这决定全因在主业会成长中的一段小插曲。

施礼华神父告诉我们：还记得，我在一九三五年去西班牙松索雷斯 (Sonsoles) 圣母大殿朝圣的经验。那一次朝圣，不是一般的朝圣：没有喧嚷，没有舖张，只有我们一行三人。我尊重并喜爱公开遊行式的敬礼。但是我不得不承认我更喜欢独自一人，或与两三个人同行，前去拜望圣母玛利亚。同样的温情热诚，但更亲密。那次去松索雷斯朝圣途中，得知了这座圣殿名称的来源。虽然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节，但是以说明当地人对圣母的孝爱。这座圣殿所敬礼的圣母像，在西班牙基督徒与回教徒交战时期，曾被隐藏起来。多年後，一群牧羊人偶然发现了这座圣母像。据传：当他们看到这座圣母像时，失声

惊歎说：「多美的眼睛啊！像太阳一样！」(西班牙语：Son soles) 基督刚经过 139

瑞卡多·巴列斯宾向施礼华提及自己在 1933 年的夏天因风湿病发作，威胁到他几乎不能完成他继续进修建筑系最後一年註冊必须预备的课题，这亦意味著整个 1933-1934 年度的学年是白费了；他向圣母祈求能顺利完成它，并承诺如果愿望成真，他便一定会到位於离马德里数小时外，在阿维拉市郊的松索雷斯圣母大殿朝圣，他结果顺利完成了他的课题并加入了主业会，唯他一直未履行他的承诺。施礼华便提议与他一起做一次私人的朝圣，不是随大颗儿去，只有他们两人和若瑟·巴雷多。

在 1935 年 5 月 2 日，三人乘火车从马德里到阿维拉，然後步行约两哩半的路程往圣殿去，路上开始时诵念五端玫瑰经，向山丘上前进，眼见圣殿在望时，却忽地间隐没了，施礼华藉这事

比喻灵修生活。「当我们发现见不到天主的光照，失去从超性的眼光去看待世间事物的能力时，我们要回忆我们曾看到过的。虽然我们在黑暗中向上攀爬，但不要气馁，仍要继续前进。」

在圣殿内，他们诵唸另五端玫瑰经奥蹟，在回程时诵唸其餘的五端。路途中他们经过一片已成熟的麦田。

施礼华摘了一把麦穗并说：「记得耶稣在福音内向对祂的门徒说『你们不是说：还有四个月才到收穫吗？看，我给你们说：举起你们的眼，细看田地，莊稼已经发白，可以收割了。』这个连想，一定是来自天主心中的爱火，是祂要在我们心中燃起祂的爱火。」

这次松索雷斯朝圣之旅的经验，使施礼华决定主业会的成员在五月份，邀請一至两位朋友，以这宁静的朝圣模式来敬礼荣福童贞女，并帮助他们更热爱她。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
zhs/article/article-216/](https://opusdei.org/zhs/article/article-216/) (2026年2月6日)